

怀集登云汽配股份有限公司 第三届监事会第 14 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。

怀集登云汽配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第三届监事会第 14 次会议通知已于 2017 年 10 月 21 日以书面通知方式向公司全体监事发出，本次会议于 2017 年 10 月 27 日以现场会议方式在公司会议室召开。本次会议应参加会议的监事 3 名，实际参加会议的监事 3 名。出席会议的监事人数超过监事总数的二分之一。本次会议由监事会主席钱艺先生主持。本次会议的召集、召开符合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》及公司《章程》的有关规定。

出席本次会议的监事审议通过了如下决议：

一、会议以赞成 3 票，反对 0 票，弃权 0 票，审议通过了《关于 2017 年第三季度报告全文及正文的议案》。

经审核，监事会全体成员认为董事会编制和审核的《2017 年第三季度报告》全文及正文的程序符合法律法规、会计准则及中国证监会的规定，报告的内容能够真实、准确、完整地反映公司的实际情况，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。

《2017 年第三季度报告全文》详见公司指定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（<http://www.cninfo.com.cn>）。《2017 年第三季度报告正文》详见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《证券时报》、《中国证券报》、《上海证券报》、《证券日报》和巨潮资讯网（www.cninfo.com.cn）。

二、会议以赞成 3 票，反对 0 票，弃权 0 票，审议通过了《关于向全资子公司划转气门业务相关的资产、债权债务及人员的议案》。

《关于向全资子公司划转气门业务相关的资产、债权债务及人员的公告》
详见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《证券时报》、《中国证券报》、《上海证券报》、
《证券日报》和网站巨潮资讯网（<http://www.cninfo.com.cn>）。

该议案尚需提交公司 2017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。

特此公告！

怀集登云汽配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

二〇一七年十月二十八日